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东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1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黄村位于（东至东黄村村地、西至东黄村村地、南至东黄村村地、北至东黄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黄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其中耕地 0.043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 号）执行，

为 111 万元/公顷（7.4 万元/亩），共计 4.8285 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 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 号）文件，按照征地区片价的 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东黄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大黑坨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2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位于（东至大黑坨村村地、西至大黑坨村村地、南至大黑坨村村地、北至大黑坨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3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位于（东至大黑坨村村地、西至大黑坨村村地、南至大黑坨村村地、北至大黑坨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

建设。

（4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位于（东至大黑坨村村地、西至大黑坨村村地、南至大黑坨村村地、北至大黑坨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5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位于（东至大黑坨村村地、西至大黑坨村村地、南至大黑坨村村地、北至大黑坨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6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位于（东至大黑坨村村地、西至大黑坨村村地、南至大黑坨村村地、北至大黑坨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

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2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耕地 0.0010 公顷、不占用耕地 0.042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3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4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其中耕地 0.043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5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其中耕地 0.043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6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大黑坨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其中耕地 0.043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 111 万元/公顷（7.4 万元/亩），共计 24.1425 万元，支付给被征

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大黑坨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西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7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西黄村位于（东至西黄村村地、西至西黄村村地、南至西黄村村地、北至西黄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8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西黄村位于（东至西黄村村地、西至西黄村村地、南至西黄村村地、北至西黄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11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西黄村位于（东至西黄村村地、西至西黄村村地、南至西黄村村地、北至西黄村村地）的土

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7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黄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8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黄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其中耕地 0.043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1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黄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 号），为 111 万元/公顷（7.4 万元/亩），共计 14.4855 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西黄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南寨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9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南寨村位于（东至南寨村村地、西至南寨村村地、南至南寨村村地、北至南寨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9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南寨村土地0.0435公顷，其中：农用地0.0435公顷（其中耕地0.0435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

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8285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南寨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胡家坨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10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胡家坨村位于（东至胡家坨村村地、西至胡家坨村村地、南至胡家坨村村地、北至胡家坨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0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胡家坨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

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8285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胡家坨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

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港东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12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港东村位于（东至港东村村地、西至港东村村地、南至港东村村地、北至港东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2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港东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其中耕地 0.043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 号），为

111 万元/公顷（7.4 万元/亩），共计 4.8285 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 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 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 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港东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东走马浮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13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走马浮村位于（东至东走马浮村村地、西至东走马浮村村地、南至东走马浮村村地、北至东走马浮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3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走马浮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

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8285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东走马浮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

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木四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14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木四村位于（东至木四村村地、西至木四村村地、南至木四村村地、北至木四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4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木四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其中耕地 0.043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 号），为

111 万元/公顷（7.4 万元/亩），共计 4.8285 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 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 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 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木四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西走马浮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15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西走马浮村位于（东至西走马浮村村地、西至西走马浮村村地、南至西走马浮村村地、北至西走马浮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16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西走马浮村位于（东至西走马浮村村地、西至西走马浮村村地、南至西走马浮村村地、北至西走马浮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5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西走马浮村土地0.0379公顷，其中：农用地0.0379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2。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6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西走马浮村土地0.0435公顷，其中：农用地0.0435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9.0354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西走马浮村村委会办理

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 杨怀勇

联系电话: 15632506777

地址: 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 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高家铺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17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高家铺村位于（东至高家铺村村地、西至高家铺村村地、南至高家铺村村地、北至高家铺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18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高家铺村位于（东至高家铺村村地、西至高家铺村村地、南至高家铺村村地、北至高家铺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7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高家铺村土地0.0435公顷，其中：农用地0.0435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2。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8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高家铺村土地0.0435公顷，其中：农用地0.0435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9.6570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高家铺村村委会办理补

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段庄子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19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段庄子村位于（东至段庄子村村地、西至段庄子村村地、南至段庄子村村地、北至段庄子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19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段庄子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其中耕地 0.0435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

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8285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段庄子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

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毛庄镇吝家营史庄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20 号地块）拟征收毛庄镇吝家营史庄村位于（东至吝家营史庄村村地、西至吝家营史庄村村地、南至吝家营史庄村村地、北至吝家营史庄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20 号地块拟征收毛庄镇吝家营史庄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

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8285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毛庄镇吝家营史庄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

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王肖谦

联系电话：18617865906

地址：毛庄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毛庄镇小米庄子南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21 号地块）拟征收毛庄镇小米庄子南村位于（东至小米庄子南村村地、西至小米庄子南村村地、南至小米庄子南村村地、北至小米庄子南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21 号地块拟征收毛庄镇小米庄子南村土地 0.0435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435 公顷（不占用耕地）。《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

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8285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毛庄镇小米庄子南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

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王肖谦

联系电话：18617865906

地址：毛庄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东将军坨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22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将军坨村位于（东至东将军坨村村地、西至东将军坨村村地、南至东将军坨村道路、北至东将军坨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 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 号），用于远景乐亭 300MW 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22 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东将军坨村土地 0.0379 公顷，其中：农用地 0.0379 公顷（其中耕地 0.0379 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 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

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2069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东将军坨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

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署里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23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署里村位于（东至署里村村地、西至署里村村地、南至署里村村地、北至署里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23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署里村土地0.0435公顷，其中：农用地0.0435公顷（其中耕地0.0118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

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8285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署里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告可在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乐亭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胡家坨镇杜小口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和目的

（24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杜小口村位于（东至杜小口村村地、西至杜小口村村地、南至杜小口村村地、北至杜小口村村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见《征地范围图》（附件1）。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依据《唐山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核准的批复》（唐审投资核字〔2025〕17号），用于远景乐亭300MW陆上风电项目（市场化）建设。

二、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24号地块拟征收胡家坨镇杜小口村土地0.0435公顷，其中：农用地0.0435公顷（其中耕地0.0435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2。

三、补偿方式和标准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

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为111万元/公顷(7.4万元/亩),共计4.8285万元,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经确认,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村集体和有关农户。

安置方式:货币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乐政字〔2020〕26号)和《乐亭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细则》(乐政办字〔2022〕7号)之相关规定,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缴纳社会保障费。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胡家坨镇杜小口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和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乐亭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8月10日。本公告可在

乐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网址为
<http://www.laoting.gov.cn/laoting/ltzhengshou/index.html>。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怀勇

联系电话：15632506777

地址：胡家坨镇人民政府

附件：1. 征地范围图
2.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